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聯絡人：李珽暉
聯絡電話：02-87712345#2699
電子郵件：brian@cpami.gov.tw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(請轉知所屬會員)

理事長姜義龍(甲) 8/13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4日
發文字號：營署建管字第10712488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登入本會網站

電子郵寄各會員

8/10 姜彩玉

主旨：為配合內政部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1案，建築設計如涉
及外牆、屋頂、挑高空間等，其清潔維護作業之安全措施
與構造，宜納入規劃設計考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7年1月29日台內營字第1070801689號函辦理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(請轉知所屬會員)

副本：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本署建築管理

組 電子公文
交 13 換:03 章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蔡佳欣
電話：03-3322101#6102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建照字第10701857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營建署107年7月24日營署建管字第1071248839號函(詳附件)，請貴公會轉知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營建署107年7月24日營署建管字第107124883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聯絡人：李珏暉
聯絡電話：02-87712345#2699
電子郵件：brian@cpami.gov.tw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4日
發文字號：營署建管字第10712488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配合內政部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1案，建築設計如涉
及外牆、屋頂、挑高空間等，其清潔維護作業之安全措施
與構造，宜納入規劃設計考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7年1月29日台內營字第1070801689號函辦理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(請轉知所屬會員)
副本：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本署建築管理

組電 2018-07-24
交 15:09 換章

建照科 報文:107/07/24



1070185792

無附件